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GN Power Co., Ltd.*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代碼：1816)

重選職工代表監事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任期已屆滿，本公司於2020年6月15日召開職工代表大會，重選朱慧女士(「朱女士」)和王宏新先生(「王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朱女士和王先生詳細資料載列如下：

朱女士，1971年出生，於2019年3月8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朱女士在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2007年6月至2009年12月擔任中科華核電技術研究院有限公司(現稱中廣核研究院有限公司)財務部副主任(主持工作)、財務部主任，2009年12月至2011年8月擔任中國廣東核電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會計管理高級經理，2011年8月至2014年5月擔任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財務共享中心副總監(主持工作)，2014年5月至2018年8月擔任本公司財務共享中心副總監(主持工作)、總監，2018年8月至今擔任本公司審計部主任。2018年10月至今擔任中廣核鈾業發展有限公司監事、中廣核資本控股有限公司監事。

王先生，1963年出生，於2015年6月12日及2017年3月24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第一屆及第二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碩士學位、館員（副研究員級）、會計師，王先生還擁有中國法律執業資格證書、企業法律顧問執業資格證書及公司律師執業資格證書。王先生在核電行業擁有逾25年經驗，於2011年1月至2011年7月擔任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治理與商務部專職董事，2011年7月至2014年5月擔任中國廣核集團有限公司法律事務部專職董事、總經理助理，2014年5月至2016年2月擔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2015年9月至2017年7月擔任本公司監察部副主任（主持工作），2017年7月至2018年6月兼任中國廣核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碼：1811）的董事，2018年11月至今擔任遼寧紅沿河核電有限公司監事會主席，2017年7月至2018年12月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副總經理（主持工作），2018年12月至今任本公司法律事務部總經理。

朱女士和王先生獲本公司職工選舉為本公司第三屆監事會的職工代表監事，任期為三年，將於本公司股東大會委任其他非職工代表監事之日起生效，並將與當選的非職工代表監事共同組成第三屆監事會。根據本公司章程，朱女士和王先生之委任無須提呈股東大會審議批准。朱女士和王先生的薪酬將遵從本公司薪酬管理規定執行。根據本公司章程，其薪酬方案將提呈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及批准。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述披露外，朱女士和王先生分別各自確認其：(i)並無與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及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有任何關係；(ii)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亦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或監事職務；(iii)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所界定權益，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擁有或視為擁有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任何權益；及(iv)概無其他與其委任有關的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或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垂注或須根據香港聯交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中國廣核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蔣達進
副總裁、聯席公司秘書及董事會秘書

中國，2020年6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立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長利先生，施兵先生，王維先生及張勇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那希志先生，胡裔光先生及蕭偉強先生。

* 僅供識別